

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7月16日下午以现场表决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强华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已于2021年7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发展的需要，为实现公司业务的“分类、分层、分级”管理，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在安徽、天津、成都、河南投资设立安徽数字政通科技有限公司、天津数字政通科技有限公司、成都数字政通科技有限公司、河南数字政通科技有限公司，共计四家子公司。子公司注册资本均为1,000万元人民币，均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认缴出资，持股比例均为100%。

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7月16日